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中華民國十八年七月六日

星期六

第二十六號

司法公報

司法院祕書處印行

總理遺像



總理遺囑

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積四十年之經驗，深知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眾，及聯合世界上以平等待我之民族，共同奮鬥！

現在革命尚未成功，凡我同志，務須依照余所著：建國方略，建國大綱，三民主義，及第一次全國代表大會宣言，繼續努力，以求貫徹！最近主張開國民會議，及廢除不平等條約，尤須於最短期間，促其實現！是所至囑！

司法公報第二十六號目錄

命令

府令

國民政府訓令

令司法院爲抄發中央執行委員會重訂所得捐徵收細則仰遵照並轉飭遵照由(附細則)(六月十九日).....一

院令

司法院院令

委任徐寶鍾爲本院科員由(六月二十日).....四

委任孫振東爲本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日).....四

委任李邦鳳爲本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日).....四

委任鄒斌爲本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日).....四

委任吉乃謙爲本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日).....四

委任陶福塘爲本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一日).....四

委任朱維敏爲本院科員由(六月二十七日).....四

委任龔鈞爲本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七日).....四

委任王蘊石爲本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七日).....四

委任朱受豐爲本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七日).....四

司法院訓令

令司法行政部爲嗣後審理烟案須根究土膏來源仰通令各省法院查照辦理由(六月二十一日).....四

令司法行政部爲嗣後遇有反動刊物搜獲應檢送中央宣傳部糾正仰遵辦并飭屬遵辦由(六月二十四日).....五

司法院指令

令司法行政部爲據呈送最高法院檢察署組織及各職員員額配置一覽表由(附原表)(六月二十五日).....五

部令

司法行政部部令

調派王鑑署福建思明地方法院院長由(六月二十日).....七
派沈沅署江蘇高等法院庭長由(六月二十日).....七
派湛滢芬代理江蘇高等法院推事由(六月二十日).....七
派鄭曙光暫充湖北黃岡地方法院候補書記官由(六月二十日).....七
調任周基鎬署湖北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日).....七
派朱明彪代理湖北宜昌地方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日).....七
調派徐祖蔭署湖北高等法院書記官長由(六月二十日).....七
調任朱士軫署湖北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日).....七
調任余宗宴署湖北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日).....七
調任楊詩讚署湖北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日).....七
派崔自強代理湖北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日).....七
任命王培基署湖北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日).....七
派王達衡署江西高等法院書記官長由(六月二十日).....七
任命邱惟一試署湖南高等法院第一分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日).....七
任命柯廷翰署山東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日).....七
任命徐殿甲署山東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日).....七
任命張世度署山東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日).....八
任命柏鳳林試署山東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日).....八
任命楊劭署江蘇江甯地方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一日).....八

任命王誠燮署江蘇江甯地方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一日).....	八
任命李朱韻清署江蘇江甯地方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一日).....	八
任命傅寶銘署江蘇江甯地方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一日).....	八
任命鄧宏署湖南高等法院第二分院檢察處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一日).....	八
派許樹勳充湖南高等法院第二分院檢察處候補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一日).....	八
派石鎮湘代理福建高等法院庭長由(六月二十一日).....	八
派譚雄駿代理福建高等法院推事由(六月二十一日).....	八
調派袁士鐔代理福建高等法院推事由(六月二十一日).....	八
派陳贊禹代理福建高等法院推事由(六月二十一日).....	八
派張步瀛代理本部科長由(六月二十二日).....	八
張步瀛派在民事司第一科辦事由(六月二十二日).....	八
派楊繩祖在民事司第二科辦事由(六月二十二日).....	八
派鄧士毅代理廣東惠州地方法院院長由(六月二十二日).....	八
調派梁瑞麟代理湖南邵陽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由(六月二十二日).....	八
派堵福曜署江蘇高等法院檢察官由(六月二十二日).....	八
派張有樞署江西九江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由(六月二十二日).....	八
派過守一試署江蘇上海地方法院庭長由(六月二十二日).....	八
調派陳堃試署福建晉江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由(六月二十二日).....	九
派蘇兆祥調查四川司法事宜由(六月二十二日).....	九
調派紀如璋充遼甯各地方法院候補推事由(六月二十二日).....	九
派魏邦楨代理江蘇高等法院書記官長由(六月二十二日).....	九
派李君達爲法官訓練所教務員由(六月二十二日).....	九
任命張繼元試署山東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二日).....	九
任命張鴻曾署山東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二日).....	九

任命范洪溥署山東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二日).....九

任命元振華署山東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二日).....九

任命陳崇愷署福建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二日).....九

任命高大沅試署福建高等法院書記官(六月二十二日).....九

任命陳鴻模試署福建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二日).....九

任命王詹育試署福建閩侯地方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二日).....九

調派霍維四充遼甯各地方法院候補推事由(六月二十二日).....九

派李懷新暫代最高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二日).....九

任命王褔署福建第一監獄主科看守長由(六月二十二日).....九

任命王筱和署福建第一監獄主科看守長由(六月二十二日).....九

任命李維新署福建第一分監分監長由(六月二十二日).....九

任命高雋試署福建思明地方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二日).....九

任命鄭應霖試署福建思明地方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二日).....九

任命高書聰試署福建思明地方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二日).....九

任命梁繼代理福建思明地方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二日).....九

任命廖德滄試署福建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二日).....九

任命劉健試署福建高等法院書記官由(六月二十四日).....九

派劉正科暫代湖北襄陽地方法院檢察處書記官由(六月二十四日).....九

派任瑞材充湖北襄陽地方法院檢察處候補書記官由(六月二十四日).....九

司法行政部訓令

令署最高法院檢察署檢察長鄭烈爲據最高法院東北分院首席檢察官呈送董玉林等殺人一案仰提起非常上訴由(六月二十二日).....一〇

司法行政部指令

令署江蘇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王思默爲據呈爲學習書記官潘英華行止不檢應請免職由(六月十九日).....一一

解釋

令署河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傅廷楨爲據呈敘候補檢察官方金澤等津貼由(六月十九日).....	一一
令署湖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何奇陽爲據呈敘夏口地方法院檢察官陳煥階等俸津由(六月二十日).....	一一
令署湖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何奇陽爲據呈請核敘俸給由(六月二十日).....	一二
令署江西高等法院院長張孚甲爲據呈敘九江地方法院院長朱庭耀俸給由(六月二十日).....	一二
令署安徽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錢謙爲據呈敘候補檢察官安冠臣等津貼由(六月二十日).....	一二
令署湖南高等法院院長陳長簇爲據呈敘書記官吳啓明俸給由(六月二十日).....	一二
令署湖南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曹瀛爲據呈敘書記官李雄俸給由(六月二十日).....	一二
令福建高等法院爲據轉呈推事高震勳等呈請辭職由(六月二十一日).....	一三
令署江西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梁仁傑爲據呈敘俸給并公費由(六月二十一日).....	一三
令署江蘇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王思默爲據呈敘主任書記官吳炳會等俸給由(六月二十一日).....	一三
令山東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董玉墀爲據呈請假釋周茂文等四十名由(六月二十四日).....	一四
令署江蘇高等法院院長林彪爲據呈請推事莫宗友等俸給何日起支由(六月二十五日).....	一四
令署江蘇高等法院院長林彪爲據呈敘吳縣地方法院院長胡元椿俸給由(六月二十五日).....	一五
令署浙江高等法院首席檢察官鄭文禮爲據呈敘代理鄞縣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王振南俸給由(六月二十五日).....	一五
令署湖南高等法院院長陳長簇爲據呈敘所屬各法院候補學習推事津貼由(六月二十五日).....	一五
令署福建高等法院院長王鳳雄爲據呈報律師王連元聲請登錄由(六月二十六日).....	一五
令署浙江高等法院院長殷汝熊爲據呈報律師戚淇源等聲請登錄由(六月二十六日).....	一五
令署湖南高等法院院長陳長簇爲據呈報律師潘益齡聲請撤銷登錄由(六月二十六日).....	一六
令署湖北高等法院院長周詒柯爲據呈報律師趙南楨聲請登錄由(六月二十六日).....	一六
解釋特種刑事案件業據起訴人上訴應否駁回指令(附原呈)(十八年六月十七日).....	一七
解釋民事徵收訟費及刑事起訴權時效疑義代電(附原代電)(十八年六月二十日).....	一七
解釋津貼與俸給之異同訓令(附原函)(十八年六月二十四日).....	二〇

雜錄

最高法院檢察署非常上訴理由書

河北王天明殺人一案非常上訴理由書(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	二一
浙江黃才發誣告一案非常上訴理由書(十八年五月三十日).....	二二
安徽王克建傷害一案非常上訴理由書(十八年六月八日).....	二三
湖北王成美殺人一案非常上訴理由書(十八年六月八日).....	二三
江蘇薛春殺人一案非常上訴理由書(十八年六月十日).....	二四
浙江趙鳳標等聚賭營利一案非常上訴理由書(十八年六月十二日).....	二五
河北郭明德等殺人一案非常上訴理由書(十八年六月十三日).....	六六
江蘇毛慶行使變造通用紙幣一案非常上訴理由書(十八年六月十四日).....	二七

附錄

工商部公函

函爲商標查驗期限續展六個月由(六月二十二日).....	二九
-----------------------------	----

府令

國民政府訓令第四七七號

令司法院

爲令遵事案據本府文官處簽呈稱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秘書處函開逕啟者查本會重訂所得捐徵收細則業經中央第十二次常務委員會議修正通過嗣後全國各機關徵收所得捐概須遵照新章辦理相應檢寄該項細則十份即希貴府查照並轉令全國各機關一體遵行特此函達希爲轉呈辦理是荷等由理合簽請鑒核等情並附呈該項細則十份據此自應照辦除分行外合行抄發細則令仰遵照併轉飭所屬一體遵照此令六月十九日

計抄發細則一份

●所得捐徵收細則(十八年五月十六日中央第十二次常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 凡各機關及各級黨部徵收所得捐其徵收手續須照本細則辦理之
 - 二 徵收事宜由所屬各級黨部及主管各機關會計負責執行之
 - 三 每屆月終時各機關會計須按全部職員薪額不論是否黨員依照「徵收條例」彙交黨部
 - 四 各省各特別市黨部徵收各機關所得捐時應分別給以中央規定之五聯式正式收據(格式附後)第一二聯交應徵之機關由應徵之機關以一聯寄中央會計科一聯截存備查第三聯寄中央監察委員會第四聯寄中央財務委員會第五聯存根
 - 五 各縣市黨部徵收各機關所得捐時應分別給以前項之正式收據第一二聯交應徵之機關由應徵之機關以一聯寄省黨部會計一聯存查第三聯寄省監察委員會第四聯寄省財務委員會第五聯存根
 - 六 各機關各黨部所徵得之款統限於徵收完竣五日內連同報告表按級彙解中央會計科核收毋得遲延
- 甲 凡縣政府及縣政府直轄各機關之所得捐由各該機關彙送縣黨部復由縣黨部轉解省黨部再由省黨部轉解中央會計科前項按級彙解手續須依左列各項辦理之

乙 凡市政府及市政府直轄各機關之所得捐由各該機關彙送市黨部復由市黨部轉解省黨部再由省黨部轉解中央會計科

丙 凡特別市政府及特別市政府直轄各機關之所得捐由各該機關彙解特別市黨部復經特別市黨部彙解中央會計科

丁 凡省政府及省政府直轄各機關之所得捐由各該機關彙解省黨部復由省黨部彙解中央會計科

戊 凡國民政府及國民政府直轄各機關之所得捐由各該機關彙解中央會計科

七 各級黨部所徵收之所得捐應由各該地中央銀行匯來如中央銀行尚未成立得由中國或交通銀行或郵局匯解

八 各級黨部所徵收之所得捐因特別情形不能如期彙解中央應即陳述理由何逾期未繳亦未申述理由者一經查明即以抗繳

九 所徵收之所得捐除經中央常務會議議決准予移用外各級黨部概不得移作他用

十 各機關及各級黨部之徵收報告應依中央頒發表冊式樣按照「表冊說明」分別填用

十一 凡各機關之徵收報告表應經該機關長官及會計簽名蓋章至各級黨部則須常務委員及會計簽名蓋章

十二 凡各機關新舊交代時舊任徵至卸任之日止將所得捐繳解所屬黨部並呈報各級黨部備案新任應按舊任卸事之次日起始

徵收

如卸任者在任內尚未繳清之所得捐應由新任者負責追繳

十三 各機關各級黨部會計更替時須將經徵款項簿冊等件移交新任會計接收交代清楚方能離職

前項移交其接收人應將接收情形詳細呈報備案

十四 各職員離職時應照其本月實支薪額徵收百分之若干其月中月底新委者亦同

十五 交際費旅費救濟費撫卹費概不徵收所得捐

十六 凡經手會計人員如有私吞捐款潛逃或其他中飽情事一經查明屬實應即依法加等處分

十七 本細則如有未盡事宜得由中央財務委員會提請中央常務會議修改之

十八 本細則自中央常務會議核准公佈日實行之

●所得捐報告程序細則

甲 國內被徵收機關報告

一 凡市政府及市政府直轄各機關其徵收所得捐報告表應填四份一存案一送市黨部一送省黨部一送中央黨部備查

二 凡縣政府及縣政府直屬各機關其報告表應填四份一存案一送縣黨部一送省黨部一送中央黨部備查

院令

司法院院令

委任徐寶鍾爲本院科員此令六月二十日

委任孫振東爲本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日

委任李邦鳳爲本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日

委任鄒斌爲本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日

委任吉乃謙爲本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日

委任陶福墉爲本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一日

委任朱維敏爲本院科員此令六月二十七日

委任龔鈞爲本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七日

委任王蘊石爲本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七日

委任朱受豐爲本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七日

司法院訓令訓字第二六三號

令司法行政部

爲令行事准禁烟委員會函開准福建省政府咨開據省禁烟會呈稱竊職會五月二十四日會議委員林雨時提議以禁烟一事現雖着着進行而各地奸徒秘密運售之風仍未稍戢非嚴厲根究土膏來源不足以絕根株查各地司法機關對於烟案除處分本犯外對於土膏從何而來概置不問轉使奸商土販逍遙法外殊非正本清源之計擬由會呈請省政府咨行禁烟委員會轉呈司法院通令全國司法各機關嗣後

遇有審理運售烟案必須根究土膏來源聚吃烟案必須根究烟館主姓名一併嚴加懲辦庶土販奸商有所憚而不敢爲於烟政前途裨益不少等語當經提出會議詳加討論僉以此案於烟禁進行實有裨補議決通過在案理合具文呈請鈞府准咨國民政府禁烟委員會轉咨司法部通令各省司法機關查照辦理等情轉函核辦到院准此查該省禁烟會所請審理烟案須分別根究土膏來源或烟館主姓名一併嚴懲各節在檢察事務上尙屬可行除函復外合行令仰該部通令各省法院一體查照辦理此令六月二十一日
司法部訓令訓字第二七九號

爲令遵事案奉

司法部
令
最高法院院長林翔

國民政府十八年六月四日第四一七號訓令內開案據本府文官處簽呈稱准中央執行委員會祕書處函開據中央宣傳部呈稱查各地發現反動刊物雖迭經屬部呈請鈞會轉飭查禁冀絕流行而近據各地報告仍不免有反動份子潛伏妄鼓邪說淆惑視聽情事若不嚴予糾正爲害滋鉅擬請鈞會通令各省各特別市各特別黨部轉飭所屬黨部並函國民政府轉飭各地政軍警機關通飭所屬嗣後遇有反動刊物搜獲應卽檢送一份或數份來部以便審核而予糾正實爲公便等情經奉常務委員批准照辦等因除由會令行各省市及各特別黨部查照辦理外相應據情錄批函請查照轉陳辦理不荷等由准此理合簽請鑒核等情據此自應照辦除函復暨分令外合亟令仰遵照辦理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等因奉此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部遵照辦理并轉飭所屬一體遵照辦理此令六月二十四日

司法部指令指字第一三八號

司法部行政部

部 令

司法行政部部令

調派王鑑署福建思明地方法院院長此令六月二十日

派沈沅署江蘇高等法院庭長此令六月二十日

派馮淮芬代理江蘇高等法院推事此令六月二十日

派鄭曙光暫充湖北黃岡地方法院候補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日

調任周基鎬署湖北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日

派朱明煒代理湖北宜昌地方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日

調派徐祖蔭署湖北高等法院書記官長此令六月二十日

調任朱士軫署湖北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日

調任余宗宴署湖北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日

調任楊詩讚署湖北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日

派崔自強代理湖北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日

任命王培基署湖北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日

派王達衛署江西高等法院書記官長此令六月二十日

任命邱惟一試署湖南高等法院第一分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日

任命柯廷翰署山東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日

任命徐殿甲署山東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日

任命張世度署山東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日

任命柏鳳林試署山東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日

任命楊劭署江蘇江甯地方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一日

任命王誠燮署江蘇江甯地方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一日

任命李朱韻清署江蘇江甯地方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一日

任命傅寶銘署江蘇江甯地方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一日

任命鄧宏署湖南高等法院第二分院檢察處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一日

派許樹勳充湖南高等法院第二分院檢察處候補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一日

派石鎮湘代理福建高等法院庭長此令六月二十一日

派譚雄駿代理福建高等法院推事此令六月二十一日

調派袁士鐔代理福建高等法院推事此令六月二十一日

派陳贊禹代理福建高等法院推事此令六月二十一日

派張步瀛代理本部科長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張步瀛派在民事司第一科辦事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派楊繩祖在民事司第二科辦事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派鄧士毅代理廣東惠州地方法院院長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調派梁瑞麟代理湖南邵陽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派堵福曜署江蘇高等法院檢察官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派張有樞署江西九江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派過守一試署江蘇上海地方法院庭長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調派陳莛試署福建晉江地方法院首席檢察官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派蘇兆祥調查四川司法事宜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調派紀如璋充遼甯各地方法院候補推事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派魏邦楨代理江蘇高等法院書記官長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派李君達爲法官訓練所教務員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任命張繼元試署山東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任命張鴻曾署山東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任命范洪溥署山東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任命芥振華署山東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任命陳崇愷署福建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任命高大沅試署福建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任命陳鴻模試署福建高等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任命王詹育試署福建閩侯地方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調派霍維四充遼甯各地方法院候補推事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派李懷新暫代最高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任命王審署福建第一監獄主科看守長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任命王筱和署福建第一監獄主科看守長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任命李維新署福建第一分監分監長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任命高雋試署福建思明地方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二日
任命鄭應霖試署福建思明地方法院書記官此令六月二十二日